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延遲有關供股的 章程文件之寄發日期及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謹此提述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及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佈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章程文件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載有有關(其中包括)供股進一步資料之供股章程(包含有關接納供股股份的資料及本集團的其他資料)連同暫定配額通知書，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寄發予合資格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供股章程所載之資料，預計章程文件之寄發日期將延後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鑒於延遲寄發章程文件，有關供股的預期時間表將修訂如下：

事件	日期(二零二六年)
預期寄發章程文件(包括暫定配額通知書及供股章程)日期， 而不合資格股東將僅獲寄發供股章程以供參考	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首日	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一)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之最後時限	七月二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之最後日期	七月七日(星期二)
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七月十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 未售供股股份涉及補償安排股數之公佈	七月十四日(星期二)
配售代理開始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	七月十五日(星期三)
配售代理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終止配售協議及供股成為無條件之最後時限	七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供股結果公佈	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二)
寄發繳足股款之供股股份股票及退款支票(如有)	七月二十九日(星期三)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開始買賣 七月三十日(星期四)

向相關不行動股東及不合資格股東支付淨收益(如有) 八月十三日(星期四)

上述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上文所載供股之預期時間表及本公佈中所指明之所有日期及截止日期僅供指示用途且可予變動。倘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淑嫻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韓國龍先生、蕭進華先生、石濤先生、韓孝煌先生及 *Teguh Halim* 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俊偉博士、甘承倬先生及陳麗華女士。